家長教師會

有關「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(二)」事

敬啓者：有關本校家長校董選舉的提名已於 **2019年9月20日** 截止，共收到2份提名表。核參選人資格後，確定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共2名，名單如下：

1. 陳英華　　2. 聶安琪

隨函附上各候選人的簡介，敬請細閱。以下為選舉日的程序，包括點票及宣佈選舉結果的安排：

1. 請合資格投票的家長，**於2019年10月8日，上午7：30 至 上午9：00，親臨 聖公會主愛小學 111室** 投票。屆時，每位合資格投票的家長將獲發選票一張。
2. **請帶備學生手冊複本及家長個人身份證，以便領取選票。**
3. 收到選票後，請家長於適當方格填上“✓”，然後把選票放入投票箱。
4. 投票結束後，隨即舉行點票。(點票時間： **2019年10月8日上午9：15**)
5. 選舉主任可委任家長(不可是候選人) 或學校職員 協助點算選票工作。
6. 候選人可親自或各授權一位家長負責監察點票工作，以示公正。
7. 現只有一名家長校董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空缺，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「家長校董」，而獲得第二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「替代家長校董」。
8. 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，以致未能決定當選人，選舉主任須為相同票數者進行第二輪投票，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「家長校董」，而獲得第二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「替代家長校董」。
9. 若第二輪投票的結果仍是有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，以致未能決定當選人，選舉主任隨即以抽籤決定結果，抽中者被視為獲最多數票，成為當選人。
10. 經確認點票無誤後，選舉主任宣佈選舉結果。
11. 選舉主任可於學校適當地點及/或學校網頁張貼通告，向家長通知選舉結果。

有關選舉詳情，請參閱本校家長校董選舉規則。請　貴家長九月二十七日(星期五)前簽署回條，並踴躍參與家長校董選舉。如有疑問，請與李慧君副校長聯絡。

此致

各家長

選舉主任：　李慧君　謹啓

主曆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

✂----------

PTA 02　回　條一 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(二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二零一九年度 PTA　02 通告內容。

此覆

聖公會主愛小學

家長校董選舉主任

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：_____(　　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九月　　日